

《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砂  
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连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2022年4月22日

申报单位：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

申报法人代表：陈铭东

编制单位：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晓斌

总工程师：祝小辉

编制人员：黎世政 胡静 曾传炯

制图人员：黎世政 胡静

评审机构：连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评审专家组：黄小青（组长） 张广斌 林胜

曾运明 廖德

评审方式：现场评审

评审日期：2022年4月22日

# 《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砂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和《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通知》要求,2022年4月22日,受连平县自然资源局委托,连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组织相关行业的专家,对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矿区砖瓦用砂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编制单位对《方案》的介绍,专家组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质询、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1、《方案》编制目标和任务明确,依据较充分,内容和格式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技术规范》以及《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通知》的要求。

2、矿区位于河源市连平县忠信镇柘陂村,隶属连平县忠信镇管辖,矿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14^{\circ} 31' 19''$ ,北纬 $24^{\circ} 23' 59''$ ,矿区面积 $0.0401\text{km}^2$ ,开采标高 $+130\sim+161\text{m}$ 。设计生产规模 $13.5\text{万t/a}$ ,矿山建设规模为中型;项目区损毁(包括已损毁和拟损毁)土地总面积为 $5.02\text{hm}^2$ ,损毁的地类为旱地、有林地、裸地及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土地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 $5.02\text{hm}^2$ ,确定复垦面积为 $5.02\text{hm}^2$ ,复垦方向为旱地和有林地,复垦率100%;矿山地质环境影

响评估评估区范围 10.73hm<sup>2</sup>，其中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I）面积为 5.02hm<sup>2</sup>，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III）面积为 5.71hm<sup>2</sup>。确定评估区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适用年限为 6 年 4 个月。

3、《方案》对矿区土地损毁现状分析评估与动态预测评估结果正确，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评估与预测评估结果符合实际，评估分区基本合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结果基本正确，影响评估区划分基本合理；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分区合理，面积计算准确；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明确，主要工程措施和工程设计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和当地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确定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量适当，工程量的核算及经费的估算基本合理；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部署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复垦方向符合《连平县忠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并得到土地权属人认可。

#### 4、建议

（1）矿山企业应按要求在矿山生产前修建完成境界截排水系统、和沉砂池建设，做好地质环境监测和管护工作；矿山生产活动过程中应注意可能出现的地质环境改变对环境的影响，一旦发现异常，应立即停工，采取应急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和设备财产的安全；

（2）矿山建设和生产活动形成的局部堆料区，在暴雨或长时间强降雨条件下可能引起水土流失等地质灾害，矿山生产过程中应采取相应防治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3) 工业场地应及时做好环境保护治理设施和复绿工作，预防地质灾害、水土流失发生；

(4) 矿山生产应严格按照《方案》中“附件 4-土地复垦义务人对方案的承诺”实施，后期不在矿区范围内开采矿石，待生产期结束，堆料区原料消耗完毕，平整场地，按实际终了平面图进行复绿复垦，不再利用区域应及时做好环境保护治理和复垦工作；

(5) 《方案》不可用于代替矿山相关工程勘查、治理设计，矿山企业在进行工程治理时，应委托相关资质单位进行专项工程勘查和治理设计；

(6) 按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方案内容。

综上所述，该《方案》总体符合矿山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有关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专家组同意通过对该《方案》的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上报。

附：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2年 5月 7日

# 《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砂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 修改审核意见

由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砂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矿山环境保护动态投资为30.00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为143.77万元，合计总投资为173.77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6年4个月，实际时间按县自然资源部门批复为准，修改达到了专家组要求。专家组同意《方案》上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评审专家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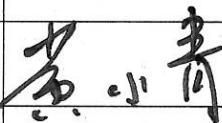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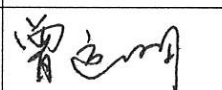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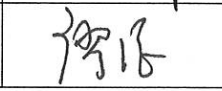

黄小青

2022年5月7日

	专家	专家审核意见	专家签名
专 家 组 成 员	黄小青	已修改	黄小青
	张广斌	已修改	张广斌
	林胜	已修改	林胜
	曾运明	已修改	曾运明
	廖德	已修改	廖德

# 矿山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表

2022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砂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申报单位	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 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铭东	
编制单位	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晓斌	
专 家 名 单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黄小青	河源理工学校	工程师	
	张广斌	河源市国土空间规划编研中心	高级工程师	
	林胜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高级工程师	
	曾运明	河源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高级工程师	
	廖德	河源市国土整治中心	工程师	
专 家 评 审 意 见	<p>报告 <u>达到</u> (达到、基本达到、未达到) 了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要求, 专家组一致同意评审 <u>通过</u> (通过、修改后通过、不通过), 并报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 查 (具体评审意见见附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组组长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5月7日</p>			

# 《广东省连平县忠信镇大发实业有限公司砖瓦用 砂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 修改意见对照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备注
1	复核损毁土地面积,部分土地如水田等未损毁	已复核	
2	复核工程量和预算,并标出建筑物及地面硬化的长宽高,并列表计算拆除工程量	已复核,拆除工程量见 P65、66	
3	建议明确是否涉及基本农田	不涉及	
4	编制依据应更新,部分文件已作废	已更新	
5	明确客土来源	详见 P58	
6	完善复垦适宜性评价	已完善	
7	建议增加种植规格、单体及间距图	详见 P68	
8	部分文字前后表述不一致,请复核	已复核	
9	按目前实际损毁情况完善土地损毁预测图	已完善	
10	核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及土地复垦工程量	已核对	
11	核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及土地复垦经费估算	已核对	
12	附件“土地权属人对本方案工作的意见”	已修改	
13	P3 建议删除“5 年进行修编”	已删除	
14	已复垦 0.26hm <sup>2</sup> 未进行验收,应纳入本次复垦工作量	已纳入	
15	沉砂池设计在水田范围内	已修改	
16	矿山开采历史及现状应描述清楚	已更新	
17	建议增加矿山放射性监测	已增加	
18	附表描述清楚已损毁面积	已修改	
19	文本有多处文字错误	已修改	
20	附图高程点字体太小	已调整	